

价格扣除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省齐齐哈尔航道事务中心的内河养护经费——劳保用品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制服，属于服装制造行业；制造商为：哈尔滨市东海制衣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全称（公章）：哈尔滨市东海制衣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0月11日

